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 2026 年度与关联方贵州黔通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黔通智联”）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600 万元。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次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黔通智联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服务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市场价格	2,000.00	279.6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服务	采购商品及服务	市场价格	3,600.00	158.54

注：1、上述数据均为不含税价格，2025 年发生金额实际数据以最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下同；

2、上述预计金额为公司与关联方预计签署的合同总额，包含不能在当期确认收入的金额。另外，预计金额与实际签署的合同金额可能会因市场情况变化而产生差异，具体以实际签署的合同金额为准；

3、上述预计额度允许在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不同关联主体之间进行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上表

中所列为子公司的，可向上在其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关联主体之间进行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黔通智联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服务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279.60	不适用	1.21%	不适用	不适用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服务	采购商品及服务	158.54	不适用	0.74%	不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贵州黔通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153143791136
法定代表人	张焱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雷山县丹江镇永乐路运管办公大楼
注册资本	56,666.67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5 日
主营业务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智能交通产品设计与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大数据产业相关的数据采集、增值服务及配套产品的研发；云服务系统的设计、开发；互联网商务与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信息咨询；非金融性投资；文化传媒；培训（不涉及学历、职业技能培训）、拓展；场地租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电信业务；停车场经营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黔通智联总资产为 310,936.69 万元，净资产为 102,600.23 万元，营业收入为 55,045.37 万元，净利润为 2,549.81 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暨收购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人民币 112,999,578.83 元收购工银金

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黔通智联 13%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交易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委派了一名公司职员担任黔通智联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公司认定黔通智联为公司的关联方，自黔通智联成为公司关联方起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良好，与公司具有良好的合作关系，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公司根据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与黔通智联达成交易，交易价格遵循市场竞争下的正常商业惯例，交易过程中的账期和结算方式均依照公司一般交易惯例执行。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预计的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范围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合同和协议，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等均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属于日常经营所需，对公司主营业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交易双方均遵循平等互利、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议意见，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8 日